

## 內政部營建署 函

地址：10556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

聯絡人：劉怡君

聯絡電話：(02)8995-3719

電子郵件：liu21213@cpami.gov.tw

傳真：(02)8521-2907

受文者：嘉義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12月19日

發文字號：營署水字第108126353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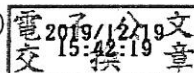
附件：如主旨 (1081268350\_1081263534\_108D2041373-01.pdf)

主旨：檢送嘉義縣「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3期雨水下水道工程  
第6次經費調整表1份，請查照。

說明：旨揭計畫本次調整有增加預算部分，請貴府儘速納入年度  
(108年)預算或完成議會同意墊付作業。

正本：嘉義縣政府

副本：下水道工程處、下水道工程處南區分處(含附件)



更新日期: 108.12.02 「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3期)」雨水下水道(獎補助費)第6次經費調整表

項次	縣市別	工程編號	鄉鎮市	工程名稱	前次核定經費		小計	修正後經費		小計	增加	減少	備註
					107	108		107	108				
1	嘉義縣	105-201R-0105-1005-0050	民雄鄉	嘉義縣民雄鄉白180幹線雨水下水道系統改善工程	34,150,000	79,250,000	113,400,000	37,808,156	124,057,000	161,865,156	48,465,156	0	依實辦理應調整
2	嘉義縣	105-201R-0303-1000-1430	不分區	嘉義縣雨水下水道設施改善及空間資料庫建置(第一梯)第一階段「測圖及雨水下水道調查作業」	4,640,000	2,160,000	6,800,000	4,640,000	2,160,000	6,800,000	0	0	
3	嘉義縣	106-201R-0303-1000-1112	不分區	嘉義縣雨水下水道設施改善及空間資料庫建置(第二梯)第一階段「測圖及雨水下水道調查作業」	4,900,000	2,160,000	7,060,000	4,900,000	2,160,000	7,060,000	0	0	
				小計	43,690,000	83,570,000	127,260,000	47,348,156	128,377,000	175,725,156	48,465,156	0	

更新日期: 108.12.02 「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3期)」雨水下水道(業務費)第6次經費調整表

項次	縣市別	工程編號	鄉鎮市	工程名稱	前次核定經費		小計	修正後經費		小計	增加	減少	備註
					107	108		107	108				
1	嘉義縣	105-201R-0102-1013-0010	中埔鄉	嘉義縣中埔鄉(和隆地區)雨水下水道系統檢討規劃	0	4,480,000	4,480,000	0	4,480,000	4,480,000	0	0	本會委託地方政府辦理工程
2	嘉義縣	107-301R-0102-1005-1020	民雄鄉	嘉義縣民雄鄉雨水下水道系統檢討規劃	1,040,000	4,160,000	5,200,000	1,040,000	4,160,000	5,200,000	0	0	查辦
3	嘉義縣	104-301R-0102-1005-0040	民雄鄉	嘉義縣民雄鄉(頭條地區)雨水下水道系統檢討規劃	1,000,000	0	1,000,000	1,000,000	0	1,000,000	0	0	查辦
				小計	2,040,000	8,640,000	10,680,000	2,040,000	8,640,000	10,680,000	0	0	

檔 號：  
保存年限：

## 內政部營建署 函

地址：10556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

聯絡人：劉怡君

聯絡電話：(02)8995-3719

電子郵件：liu21213@cpami.gov.tw

傳真：(02)8521-2907

受文者：嘉義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12月19日

發文字號：營署水字第108126357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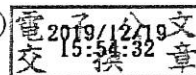
附件：如主旨 (1081268356\_1081263572\_108D2041376-01.pdf)

主旨：檢送「前瞻計畫第2期特別預算-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兩水下水道」嘉義縣第3次經費調整表1份，請貴府加速趕辦，以免經費流失，請查照。

說明：旨揭計畫本次調整有增加預算部分，請貴府儘速納入年度(108年)預算或完成議會同意墊付作業。

正本：嘉義縣政府

副本：下水道工程處、下水道工程處南區分處(含附件)



## 前瞻計畫第2期特別預算-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雨水下水道(獎補助費)經費調整表

項次	縣市別	工程名稱	總工程經費	補助比例	第2次經費調整數		第3次經費調整數		增加	減少	備註
					108	109	108	109			
1	嘉義縣	嘉義縣民雄鄉金興抽水站新建及滑法池工程	115,530,000	100%	10,157,700	47,642,400	0	47,642,400	0	-10,157,700	依實際執行情形調整
2	嘉義縣	嘉義縣布袋鎮I2抽水站新建工程	159,950,000	100%	25,000,000	50,000,000	40,000,000	50,000,000	15,000,000	0	依實際執行情形調整
3	嘉義縣	嘉義縣布袋鎮B幹線雨水下水道改善工程(一)	12,000,000	100%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0	0	
4	嘉義縣	嘉義縣布袋鎮A幹線排水改善工程	5,030,000	90%	2,263,500	2,263,500	2,263,500	2,263,500	0	0	
5	嘉義縣	嘉義縣新港鄉新港公園抽水站新建工程	120,000,000	90%	10,000	32,000,000	10,000	32,000,000	0	0	
6	嘉義縣	嘉義縣布袋鎮海埔新生地公園旁抽水站新建工程	108,000,000	100%	10,000	32,000,000	10,000	32,000,000	0	0	
7	嘉義縣	嘉義縣布袋鎮I幹線雨水下水道改善工程(一)	10,350,000	100%	10,000	5,175,000	10,000	5,175,000	0	0	
8	嘉義縣	嘉義縣鹿草鄉都市計畫編號3-3號計畫道路新闢工程	14,370,000	100%	5,750,000	1,440,000	5,750,000	1,440,000	0	0	
9	嘉義縣	嘉義縣民雄頭橋地區都市計畫特I1道路及I3-2號道路雨水下水道工程	2,000,000	100%	0	1,000,000	0	1,000,000	0	0	
		小計	547,230,000		49,201,200	177,520,900	54,043,500	177,520,900	15,000,000	-10,157,700	

單位:元

$$177,520,900 - 122,164,000 = 55,356,900$$

檔 號：  
保存年限：

## 經濟部 函

地址：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2段501號  
聯絡人：賴炯賓  
聯絡電話：04-22501227 #227  
電子信箱：a200100@wra.gov.tw  
傳 真：

受文者：嘉義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月30日  
發文字號：經授水字第1092020111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1091601046\_1\_301535104300007.pdf、  
1091601046\_2\_301535104300007.pdf)

主旨：核定「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第四批次提報案件及第三批  
次「龍潭污水下水道系統新建計畫(第一標)」取消補助  
案，如附件，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行政院106年7月10日院臺經字第1060022825號函核定「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計畫書暨本部109年1月8日召開「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下稱本計畫)第十次複評及考核小組作業會議紀錄辦理。
- 二、旨揭第四批次核定補助案件，請依本部108年12月3日經授水字第10820217740號函頒修正「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執行作業注意事項」辦理，並依行政院所核定之「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中央對直轄市與縣(市)政府經費最高補助比率規定配合籌編地方分擔款辦理發包。
- 三、本計畫第四批次各核定補助案件，未來視實際執行進度滾動檢討；本次核定案件原則上請於109年2月底前完成規劃設計案發包、109年5月底前完成工程案發包，以109年底前



完工為目標。

- 四、本計畫各核定案件應朝設施減量及減少水泥化方向推動，並應融入逕流分擔及出流管制理念；且各階段審查、工作坊、評分與複評及考核小組等會議，各單位及專家學者所提審查意見，請各直轄市、縣(市)政府確實納入設計參採。各工作項目及單價請核實編列及擬定具體績效指標，建立檢核表嚴格控管，並依「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執行作業注意事項」相關規定落實各階段應辦理之生態檢核、民眾參與及資訊公開等工作，相關工作將納入考核，請水利署各河川局於在地諮詢小組等相關會議，確實追蹤控管相關辦理情形。
- 五、本計畫各核定案件請於設計原則完成後應邀請各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本部為水利署各轄區河川局)參與審查；細部設計完成後，應提報各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本部為水利署各轄區河川局)審查，原則經認可後辦理發包。
- 六、本計畫第三批次原核定「龍潭污水下水道系統新建計畫(第一標)」案，同意依所附之「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一第三批次核定案件同意取消補助核定明細表辦理。

正本：國家發展委員會、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內政部、內政部營建署、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交通部、交通部觀光局、經濟部水利署、各縣市政府、經濟部水利署各河川局

副本：

電 2017/01/30 文  
交 18:48:00 換 章

「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第四批次核定結果明細表

編號	縣市別	整體計畫名稱	分項案件名稱	對應部會	總工程費(單位:千元)												核定	複評意見	
					規劃設計費(A)				工程費(B)						總計(A)+(B)			補助機關 分項案件意見	整體計畫意見
					中央補助	地方自籌	小計	109年度			中央補助	地方自籌	小計	中央補助	地方自籌	合計			
								中央補助	地方自籌	年度小計									
44	嘉義縣	東石漁港水環境改善計畫	北石漁港水環境改善計畫	農委會 漁業署	0	0	0	10,000	1,111	11,111	10,000	1,111	11,111	10,000	1,111	11,11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案目前尚在設計階段，考量執行效能，原則同意先予核列補助1,000萬元。	
45	嘉義縣	嘉義布袋港風華再現水環境營造計畫	嘉義布袋港風華再現水環境營造計畫	經濟部	0	0	0	50,000	5,556	55,556	50,000	5,556	55,556	50,000	5,556	55,556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本案前已補助規劃設計，原則同意核列補助5,000萬元，請朝工程減量方式設計。 2. 考量執行時程，本案同意採分期方式，並請縣府視改善成果及實需，再研提後期工程爭取辦理。	
46	嘉義縣	公館潭洪池水環境改善計畫	公館潭洪池水環境改善計畫	經濟部	2,285	254	2,539	20,585	2,285	22,870	20,585	2,285	22,870	22,870	2,539	25,389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原則同意核列。 2. 本案潭洪池相關設施，請以不影響潭洪池防洪功能為原則設計。 3. 本案相關設計應朝人工設施減量方向辦理，且植栽選用請將樹種耐淹性納入考量。	
47	嘉義縣	鹿草鄉鴨母寮排水水環境改善計畫	鹿草鄉鴨母寮排水水環境改善計畫	經濟部	1,742	193	1,935	51,898	5,744	57,442	51,898	5,744	57,442	53,740	5,937	59,377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原則同意核列。 2. 本案相關設施應請以不影響鴨母寮排水防洪功能為原則設計。	
48	嘉義縣	水上鄉大崙水環境改善計畫	水上鄉大崙水環境改善計畫	經濟部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本案因評比偏低，暫緩核列。	
49	嘉義縣	道前圳水環境改善計畫	道前圳水環境改善計畫	經濟部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本案因評比偏低，暫緩核列。	
嘉義縣小計					4,027	447	4,474	132,283	14,896	146,959	132,283	14,896	146,959	136,290	15,143	151,433			

## 經濟部 函

地址：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2段501號  
聯絡人：陳金印  
聯絡電話：04-22501251 #251  
電子信箱：a630200@wra.gov.tw  
傳 真：04-22501613

受文者：嘉義縣政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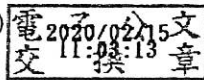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2月15日  
發文字號：經授水字第1092020177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1091601579\_1\_151048149370001.pdf)

主旨：修正本部108年12月12日經授水字第10820218590號函(諒達)之流域綜合治理計畫治理工程預算財源調整明細表，請查照。

說明：

- 一、本次修正主要係因108年底部分工程案件因於核定後辦理變更設計或未將委託設計監造費用加入，及另有2件工程未能於108年底發包(安慶圳大排跨渠構造物改善工程、東門溪排水改善工程(6K+500~9K+100))，故辦理本次調整財源明細表修正。
- 二、隨文檢附修正後之流域綜合治理計畫治理工程預算財源調整明細表乙份。

正本：臺中市政府、雲林縣政府、嘉義縣政府、屏東縣政府、經濟部水利署第三河川局、經濟部水利署第五河川局、經濟部水利署第七河川局  
副本：經濟部水利署(含附件)







## 經濟部水利署 函

機關地址：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2段501號

聯絡人：陳憲儀

聯絡電話：04-22501278 #278

電子信箱：a650190@wra.gov.tw

傳 真：04-22501615

受文者：經濟部水利署第五河川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2月12日

發文字號：經水工字第1095101053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貴局函報委託嘉義縣政府代辦「埤子頭排水系統-滯洪池工程」，因辦理第1次變更設計需增加經費約60,341,246元案，復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局109年01月22日水五工字第10901010220號函。
- 二、本案工程依「經濟部水利署辦理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執行作業注意事項」屬第二類工程，其變更設計由工程主辦機關(嘉義縣政府水利處)依其工務處理程序自行核定。本案既經貴局依前開規定敘明理由報署籌措財源，所需增加經費60,341,246元，由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經費支應，工程編號為109-B-12-25-F-912-00-0，惟請本經費摶節開支原則辦理。
- 三、本案如變更原因為委外測設廠商所致，請嘉義縣政府水利處依勞務契約相關規定辦理。

正本：經濟部水利署第五河川局  
副本：

## 經濟部水利署 函

機關地址：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2段501號  
聯絡人：陳憲儀  
聯絡電話：04-22501278 #278  
電子信箱：a650190@wra.gov.tw  
傳 真：04-22501615

受文者：經濟部水利署第五河川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月31日  
發文字號：經水工字第1095100244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所報委託嘉義縣政府代辦「埤子頭排水系統-抽水站工程」，因辦理第3次變更設計需增籌經費約2,772萬1,543元案，復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局109年01月06日水五工字第10801182430號函。
- 二、本案依「經濟部水利署辦理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執行作業注意事項」屬第一類工程，其變更設計由工程主辦機關(嘉義縣政府水利處)依其工務處理程序自行核定。另本案既經貴局依前開規定敘明理由報署籌措財源，所需增加經費由「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縣市管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特別預算支應」，惟請本經費掙節開支原則辦理。
- 三、本變更案轉請嘉義縣政府水利處依勞務契約相關規定辦理，另有關變更致增加原契約所訂數量30%部分其單價之合理性，亦請嘉義縣政府再行檢討。

正本：經濟部水利署第五河川局  
副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 經濟部水利署 函

地址：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2段501號  
聯絡人：吳虹邑  
聯絡電話：04-22501248 #248  
電子信箱：a630260@wra.gov.tw  
傳 真：04-22501613

受文者：嘉義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月22日  
發文字號：經水河字第1091600991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1091600991\_1\_221527575300001.pdf、1091600991\_2\_221527575300001.odt)

主旨：檢送本署109年1月20日召開「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109年1月份執行檢討會議紀錄1份，請查照。

說明：依據本署108年12月26日經水河字第10816180570號開會通知單賡續辦理。

正本：宜蘭縣政府、基隆市政府、新北市政府、桃園市政府、新竹縣政府、新竹市政府、苗栗縣政府、臺中市政府、南投縣政府、彰化縣政府、雲林縣政府、嘉義縣政府、嘉義市政府、臺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屏東縣政府、臺東縣政府、花蓮縣政府、澎湖縣政府、金門縣政府、本署綜合企劃組、本署河川海岸組、本署工程事務組、本署土地管理組、本署主計室、經濟部水利署各河川局

副本：



#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 109年1月份執行檢討會議紀錄

壹、時間：109年1月20日(星期一)上午9時40分

貳、地點：經濟部水利署台中辦公區第一會議室

參、主持人：張副總工程司良平

紀錄：吳虹邑

肆、出席單位及人員：詳如簽名冊

伍、主辦單位報告：(略)

陸、報告事項：

案由一：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截至108年12月底執行率統計，報請公鑒。

說明：(略)

決議：

本計畫109年度需執行預算比108年度預算增加約39.5億元，請各河川局持續督促各縣市政府趕辦，並積極辦理請款與核銷作業，今(109)年度執行率仍以達95%以上為目標努力執行。

柒、討論事項：

案由一：「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生態檢核工作辦理情形，提請討論。

說明：(略)

決議：

1、請各縣市政府依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108年5月10日修正「公共工程生態檢核注意事項」辦理，於工程各階段有效落實生態檢核作業，因地制宜依迴避、縮小、減輕及補償等四項生態保育策略之優先順序考量及實施。

2、請台南市政府、新竹市政府、嘉義縣政府、臺東縣政府及